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书面通知于 2014 年 1 月 22 日已通过专人送达、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4 年 1 月 28 日（星期二）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全体 9 名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佛山顾地塑胶有限公司申请银行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请见登载于 2014 年 1 月 29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14-005）。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表达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内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内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决定续聘刘贤才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部

门负责人，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刘贤才先生的任职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上述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刘贤才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及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惩戒。（刘贤才先生简历附后）

三、 备查文件

- 1、《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聘任内审部门负责人的审核意见》；
 - 3、《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核查意见》；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特此公告。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 年 1 月 28 日

附：刘贤才个人简历

刘贤才，男，中国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 1966 年 5 月，本科学历，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历任长沙力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经理，中兴财、天职孜信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项目经理，广东伟雄集团审计主管，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广州华浩能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经理。现任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审计总监。